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24 年 3 月 14 日第 300/E231/VII/GPAL/2024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24 年 3 月 8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4 年 3 月 1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為應對本澳人口老齡化的發展，特區政府參考《澳門特別行政區長者生活狀況及長期照顧服務需求研究報告》中的建議，以 65 歲及以上人口的 3.75% 作為長者院舍的規劃比率，結合本澳長者人口數據、社會實況、資源條件及可持續發展等各項因素，訂定包括長者院舍在內的各類長期照顧服務的發展規劃。除了早前已公佈將增加的 1,100 個宿位外，未來，特區政府將在公共房屋及政府用地等方面，探討增設更多長者院舍的安排，以滿足本澳長者在有關服務的需要。

在增加長者院舍宿位供應外，特區政府亦關注社區上的體弱長者及其家庭的照顧，持續增加各類社區支援服務的供應。2023 年，分別於下環區內增設一支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伍，以及在筷子基區的長者綜合服務中心拓展失智症長者的家庭照顧者支援服務；2024 年，亦將在台山區的一間長者日間中心增設 45 個日間護理服務名額。期望能強化家庭照顧長者的能力，使長者及其照顧者獲得適切支援，讓長者能在熟悉的社區之中繼續生活。

此外，社會工作局一直支持和鼓勵不同的社會服務設施透過增值或服務擴展的方式，完善和優化各項長者服務，以回應居民需要。就提供長者日間護理服務設施的服務時間方面，主要是配合長者日常起居、生活作息及家人照顧等作安排。現時，在提供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住宿服務的綜合服務中心內，已設有長者日間護理服務。中心會因應照顧者的支援需要，在服務時間以外提供照顧支援，並在雙方協調下安排人員陪伴長者在中心等候家人接回，藉以減輕家庭照顧者的壓力。

在推動內地養老服務方面，特區政府配合《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支持本澳投資者在珠三角九市按規定以獨資、合資或合作等方式興辦養老服務，為本澳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多一個安老的選擇。此外，特區政府亦將透過在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的“澳門新街坊”項目設立長者服務中心的經驗，研究深化與內地合作推進長者服務發展的適當模式。

最後，特區政府感謝宋碧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代局長
許華寶